

附表四 114 學年度桃連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積分複查申請書

學生姓名		複查類別	比序項目積分
身分證 統一編號		原就讀國中	
聯絡電話	日：() 夜：() 手機：		
聯絡地址	※請正楷填寫報名學生本人之詳細聯絡地址 □□□□□□		
原積分審查結果 (學生填寫)	原比序項目積分：_____ 分		
申請複查日期	114 年 月 日	申請人簽章	
※複查結果 (審查小組填寫)	複查後比序項目積分：_____ 分		
※複查結果處理 (審查小組填寫)			

說明

- 一、於 114 年 6 月 6 日(星期五)上午 11 時前，由學生或家長(或法定代理人)填寫複查申請書逕向本會(中壢高商)申請。
- 二、複查時繳交複查費新臺幣 50 元整及回郵信封(貼足限時掛號郵票)。
- 三、複查結果於 6 月 6 日(星期五)寄出；並於 6 月 6 日(星期五)下午 4 時公告於本會網址：
<https://tyc.entry.edu.tw>。
- 四、如遇特殊之情形，可接受傳真辦理，事後再行郵寄補件。
- 五、複查結果若成績有異動，按本區比序項目積分計分原則重予計算，更正學生成績並回覆本複查結果。